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通过邮件、专人送达、电话、信息等方式通知董事,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5名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5名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立峰先生主持,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,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一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(2021年修订)》(以下简称《半年报准则》)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4年4月修订)》(以下简称"《股票上市规则》")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按要求编制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,为投资者决策提供充分依据。

在董事会召开前,公司于 2024 年8月23日召开审计委员会2024

年第三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,全体委员一致通过了该议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: 5票: 反对: 0票: 弃权: 0票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自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天健所")为公司IPO期间及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以来,天健所严格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、法规和相关政策,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实施审计工作,有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。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,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天健所担任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,聘期为一年,并支付人民币58万元作为其审计报酬(其中财务报告审计43万元,内部控制审计15万元)。

在董事会召开前,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,认为天健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、经验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;在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中,天健所能够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,客观、公允地独立进行审计,实事求是地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内控体系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评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4-028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5票;反对:0票;弃权: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三)审**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** 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,使 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流动性好、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存款 类产品,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等,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,增加投资收益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4-029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5票;反对:0票;弃权: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4年4月修订)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按要求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,供投资者决策提供充分依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4-030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: 5票: 反对: 0票: 弃权: 0票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临 2024-031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: 5票; 反对: 0票; 弃权: 0票。 上述议案 2、3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4日